

## 上海光和光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光和光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4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4月5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应出席会议的公司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钟永源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关于补充审议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

## 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在 2015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对 2016 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作出预计。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 3、审议通过《〈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上海光和光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拟定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第 1 项及第 2 项议案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上海光和光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光和光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8 日